

信息披露

(上接B067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投资临海复星万盛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风险提示

(一) 存在的的不确定性因素

本合伙企业处于筹备阶段,后续尚需履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基金业协会等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设立时间和资产结构等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股权投资在实施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以及基金自身管理投资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变化,合理配置企业日常运营,做好基金设立后的投资运营及后续管理,并建立完善的内部审核和风险控制,通过科学合理的交易结构设计,降低非规范投资风险。

公司作为本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对本合伙企业承担有限责任;临海盛作为本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对本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财务公司”)拟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复星财务公司为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等,下同)提供存款、授信、结算等项金融服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符合本合伙企业的进展情况并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江湾镇118号1402A、B、C室,1403A室

法定代表人:陈国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5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2011年7月20日至2041年7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579102127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及与成员企业之间的资金归集、委托贷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提供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及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咨询、受托管理;提供银行保险代理和基金销售服务;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提供其他金融服务。

2. 本次董事会召集和召开情况

1. 浙江万盛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1%股权;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0%股权;上海复星医药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0%股权;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9%股权。

3. 主要事项说明

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2022年3月21日起,复星财务公司的资产总额、534,783.18万元,净利润总额、134,776.35万元,所有者权益2,007.83万元,实现营业收入4.36,768.11万元,净利润1,716.77万元。

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截至2023年9月30日,复星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066,369,120.68元,净利润总额、113,213.21万元,所有者权益125,837.0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2,682.77万元,净利润26,186.77万元。

实际联系人:复星财务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广智控制的公司。

三、关联交易事项

甲方:浙江万盛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一) 合作原则

1.1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金融服务;

1.2 甲方符合在衡量市场价格和各方条件的情况下,结合自身利益并基于法律原则最大化原则下,自主选择是否接受乙方提供的金融服务,以及明确期限届满是否继续接受乙方提供的金融服务;

1.3 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及时交易相关金融业务并符合合同约定。

(二) 金融服务内容

1. 乙方根据甲方审批批准的经营范围,可向甲方提供以下主要金融服务:

2.1 存款服务

2.1.1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提供存款产品和期限;乙方为甲方提供存款服务,严格按照中国人民币的相关规定执行存款自有的原则;

2.1.2 乙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存款产品形式有: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议存款、保险柜存款等;

2.1.3 乙方为甲方提供存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币执行的利率,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且不低于国内各商业银行向甲方提供同类型存款存款利率的平利率;同时,本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

2.1.4 甲方在乙方存款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叁亿元,存款余额不超过乙方对甲方综合授信额度。

2.1.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 授信服务

2.2.1 根据甲方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乙方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非融资担保等形式金融服务;

2.2.2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提供授信产品和服务;授信额度,具体执行将根据甲方授信及综合授信审批,乙方与甲方签订协议;

2.2.3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现行执行的利率及现行市场同业协商确定的利率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同时,同档次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不超过乙方为其其他成员单位向甲方提供同类型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且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根据保本成本比例不低于甲方在国内同类型借款利率的平利率;同时,本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

2.2.4 甲方在乙方授信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授信余额不超过乙方对甲方综合授信额度。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 授信服务

2.2.1 根据甲方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乙方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非融资担保等形式金融服务;

2.2.2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提供授信产品和服务;授信额度,具体执行将根据甲方授信及综合授信审批,乙方与甲方签订协议;

2.2.3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现行执行的利率及现行市场同业协商确定的利率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同时,同档次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不超过乙方为其其他成员单位向甲方提供同类型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且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根据保本成本比例不低于甲方在国内同类型借款利率的平利率;同时,本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

2.2.4 甲方在乙方授信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授信余额不超过乙方对甲方综合授信额度。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 授信服务

2.2.1 根据甲方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乙方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非融资担保等形式金融服务;

2.2.2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提供授信产品和服务;授信额度,具体执行将根据甲方授信及综合授信审批,乙方与甲方签订协议;

2.2.3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现行执行的利率及现行市场同业协商确定的利率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同时,同档次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不超过乙方为其其他成员单位向甲方提供同类型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且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根据保本成本比例不低于甲方在国内同类型借款利率的平利率;同时,本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

2.2.4 甲方在乙方授信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授信余额不超过乙方对甲方综合授信额度。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 授信服务

2.2.1 根据甲方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乙方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非融资担保等形式金融服务;

2.2.2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提供授信产品和服务;授信额度,具体执行将根据甲方授信及综合授信审批,乙方与甲方签订协议;

2.2.3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现行执行的利率及现行市场同业协商确定的利率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同时,同档次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不超过乙方为其其他成员单位向甲方提供同类型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且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根据保本成本比例不低于甲方在国内同类型借款利率的平利率;同时,本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

2.2.4 甲方在乙方授信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授信余额不超过乙方对甲方综合授信额度。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2.2 授信服务

2.2.1 根据甲方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乙方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非融资担保等形式金融服务;

2.2.2 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提供授信产品和服务;授信额度,具体执行将根据甲方授信及综合授信审批,乙方与甲方签订协议;

2.2.3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现行执行的利率及现行市场同业协商确定的利率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同时,同档次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不超过乙方为其其他成员单位向甲方提供同类型借款所执行的利率,且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根据保本成本比例不低于甲方在国内同类型借款利率的平利率;同时,本不低于甲方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存款利率中的较低者;二者以较低者为准。

2.2.4 甲方在乙方授信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授信余额不超过乙方对甲方综合授信额度。

2.2.5 乙方保障甲方存款资金的安全,在甲方提供资金需求时根据双方约定及时足额予以兑付。

2.1.6 乙方严格执行存款资金对于非银行机构的账户管理规定,对甲方约定款项支付程序,确保甲方资金安全。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4.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	赞成/反对/弃权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4.01	曹志亮	246,581,520	92.6581	是
4.02	陈国栋	246,581,520	92.6581	是

5.关于选举第五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	赞成/反对/弃权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5.01	谢德仁	246,496,728	92.6159	是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相关资金是否存入银行计划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中国证监会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出现重大波动,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的事项,可能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

3.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未能及时实施,可能导致公司在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未能如期实施的情况下,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可能无法正常实施,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而影响公司股东利益;

5.回购股份无法及时实施,可能导致公司在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无法如期实施的情况下,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而影响公司股东利益;

6.回购股份无法及时实施,可能导致公司在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无法如期实施的情况下,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而影响公司股东利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截止2023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专户名称	开户行	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年产3193万吨功能新材料一体化生产基地(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3193万吨功能新材料一体化生产基地	7,621.26
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6,978.88
合计			14,600.14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